证券代码：301297　　证券简称：富乐德　　公告编号：2023-028

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06月05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3年06月08日以通讯形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会人数为5人）。会议由董事长贺贤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设立日本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以6,360.00万元人民币自有资金在日本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

具体内容请见2023年06月09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设立日本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13,188,708.00元及已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7,227,426.28元。

具体内容请见2023年06月09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请见2023年06月09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请见2023年06月09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见2023年06月09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06月09日

证券代码：301297　　证券简称：富乐德　　公告编号：2023-029

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06月05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3年06月08日以通讯形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监事会人数为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董小平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置换事项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且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内容及程序符合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发展需要，有利于维护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06月09日

证券代码：301297　　证券简称：富乐德　　公告编号：2023-030

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日本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投资概述

为更好地服务于公司战略发展规划需求、进一步巩固公司在泛半导体洗净领域的竞争优势，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在日本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项投资”），拟投资金额为人民币6,360.00万元。

公司于2023年6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日本全资子公司的议案》，根据相关规定，本项投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不属于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所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本次向境外投资并设立全资子公司，需获得国家有关部门以及境外当地有关主管部门的备案或批准，能否取得相关备案或批准，以及最终取得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二、本项投资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富乐德(日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该名称为暂定名，最终名称以核准名称为准）

2、项目建设地：日本熊本县

3、投资额：人民币6,360.00万元

4、出资方式：货币资金，以自有资金出资

5、股权结构：公司持有100%股权

6、经营范围：泛半导体行业精密洗净及衍生增值服务

以上信息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及有权管理部门的核准为准。

三、本项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1、目的

(1)完善业务布局、满足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

精密洗净与再生处理服务具有显著的服务半径，因此行业内企业均围绕下游晶圆代工和显示面板制造等客户生产线配套建设相应的洗净服务基地。公司成立至今，业务已经拓展到天津、大连、内江、铜陵、上海、广州6大业务基地，覆盖国内北方、西南、华东、华南四大区域。而随着全球各国大力发展本土芯片生产，以及下游客户扩产计划的推进，公司亦面临全球化业务布局的客观战略需求。

2021年11月，日本政府制定了7,740亿日元（约385亿元人民币）的特别内阁预算，其中6,170亿日元成立半导体基金，用于资助高端芯片制造投资；470亿日元用于资助模拟芯片投资；1,100亿日元用于其他芯片和电源管理组件投资。该补贴计划从2022年3月开始实行。2021年11月，在获得日本政府补贴承诺的前提下，台积电宣布与索尼合资在日本新建一座12英寸晶圆厂。该晶圆厂初期将采用22nm至28nm工艺制程，预计2022年动工、2024年底前投产，月产能可达4.5万片12英寸晶圆。根据国际半导体产业协会（SEMI）的数据，日本明年预计将在晶圆厂设备上投入70亿美元，较今年增长82%，增幅位居全球之首。另根据日本经济产业省预估，日本半导体产业的市场总体规模将从2020年的约50兆日元（2.55兆人民币），增长到2025年的约75兆日元（约合3.82兆人民币），再到2030年约100兆日元（约合5.1兆人民币），将覆盖智慧城市、自动驾驶、智能家电、数据中心、手机、电脑等领域。因此，公司有必要跟随下游晶圆代工行业发展趋势，于日本新建精密洗净及再生服务基地，完善业务区域布局，以实现全球化业务布局的战略发展需求。

(2)实现业务升级，为业务持续增长奠定坚实基础

随着全球各国不断大力发展本土芯片生产，全球晶圆代工产业产能分布趋于分散。此外，精密洗净服务行业各类客户不再局限于基本的洗净需求，设备维修、陶瓷熔射等洗净增值服务需求势必增加，同时洗净服务内容需求呈现个性化和多样化趋势。本次项目通过全面深化与主机厂（AMAT、AM、TEL等）的合作，辅以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日本磁控的业务线和客户资源优势，积极开拓日本泛半导体精密洗净市场，项目实施后，公司将完成按照洗净行业经营特点进行的日本服务基地布局，项目的实施将促进公司洗净及衍生增值服务业务的大规模增长，为公司未来业务的持续增长奠定坚实基础，进一步巩固公司在泛半导体洗净领域的竞争优势。

(3)助力公司品牌影响力和市场占有率的进一步提升

目前，公司的洗净及再生业务的主要客户包括英特尔、台积电、中芯国际、华虹半导体、三星电子、京东方、华星光电、深天马等主流晶圆代工和显示面板制造企业，在行业内具有较强的行业知名度和影响力。但是，同欧美、日、韩等国际领先洗净及再生服务厂商相比，公司在洗净及再生服务工艺、制程覆盖范围、品牌影响力方面都存在进一步提升的空间。

本项目的实施通过本土化服务于日本客户群体，巩固现有客户群体市场份额的同时，不断开拓新的目标客户，将促进公司洗净及再生服务和品牌在日本的宣传和推广，提升公司品牌形象的广度和深度，增强本地客户的信任度和认同感，同时积极探索洗净增值服务，助力公司品牌影响力和市场占有率的进一步提升。

2、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的产品研发技术实力为项目实施奠定了技术基础

公司通过20余年的洗净及再生行业经验积累，掌握了包括微污染检测控制技术、高制程IMPLANT石墨清洗再生技术、等离子陶瓷涂层加工技术、半导体28/14纳米制程PVD部品清洗再生技术、OLED显示蒸镀设备清洗技术等在内的洗净及再生领域核心技术。公司拥有两条高级别试验线用来研发新产品精密清洗技术，拥有国家首条高纯石英精密清洗线，用来研发EPI等高纯度材料精密清洗技术；拥有class100级精密清洗试验线及class10级取样系统以开发高级别部件精密清洗技术。

长期以来，公司的洗净技术的更新与国内客户高阶制程的进步基本保持同步，始终保持在国内精密洗净先进工艺的前列。公司自主研发的10nm及以下半导体制程精密洗净技术成功量产应用于全球知名半导体公司，自主研发的10.5代LCD及6.5代OLED精密清洗技术，多年服务于BOE,熊猫,天马等国家重点面板企业。雄厚的产品研发技术实力为项目实施奠定了技术基础。

(2)丰富的产品平台和品牌优势

公司是国内较早进入精密洗净及再生领域的企业，20余年来长期专注于半导体和面板显示生产设备再生式精密洗净，为客户生产设备污染控制提供清洗整体解决方案。公司业已发展成为国内具备显著规模、服务覆盖范围优势的洗净及再生服务提供商。依托精密洗净平台，公司完善的产品体系可以满足下游客户的多样化需求，公司以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在下游集成电路晶圆代工和显示面板制造领域树立了优质品牌形象，客户涵盖英特尔、台积电、中芯国际、华虹半导体、三星电子、京东方、华星光电、深天马等主流晶圆代工和显示面板制造企业。作为国内领先的洗净及再生服务提供商，公司相关洗净及再生产品具有显著的品牌效应。

本次项目是基于现有洗净工艺和客户群体的延伸，符合下游半导体和显示行业对洗净及再生增值服务日益增多的发展趋势，公司丰富的产品平台和品牌优势使得本项目具备较强可行性。

(3)公司具备丰富的服务经验和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

随着公司业务涉及的专业领域和区域的不断拓展，以及客户对于产品质量的要求持续提高，对公司整体的产品质量管控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高度重视产品的质量管理，设立品质部，由其负责组织制定和完善各项质量管理制度，对公司入厂原材料、产品生产过程和产品质量进行检验、记录、统计、分析，建立质量管理档案。公司按照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标准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的产品生产特点，制定了一系列质量管理体系程序文件，涉及各项质量标准及检验规范、各项质量标准及检验规范、各项质量标准及检验规范、售后服务与质量改进、不合格品控制、不合格品控制，明确了各道工序的质量标准与各部门人员的职责，使质量管理工作贯穿公司生产经营的全过程。

在服务经验方面，自2000年开始从事精密洗净事业以来，公司业务已经拓展到天津、大连、内江、铜陵、上海、广州6大业务基地，其中3家工厂拥有16nm及以下制程高规格洗净线。丰富的项目实施和服务经验为本次项目实施奠定了良好的经验基础。

(4)公司与下游客户及为半导体设备厂商建立了良好的业务关系

自成立以来，公司一直致力于为半导体和面板显示生产设备进行再生式精密洗净，为客户生产设备污染控制提供清洗整体解决方案。公司业务覆盖范围广，能满足下游晶圆代工和显示面板生产企业不同尺寸、制程的需求，公司业已发展为国内泛半导体精密洗净领域的领先企业，不断地推动精密洗净事业在中国的发展。

公司与下游晶圆代工企业、显示面板制造企业建立起了广泛业务合作关系，客户涵盖因特尔、台积电、中芯国际、华虹半导体、三星电子、京东方、华星光电、深天马等主流晶圆代工和显示面板制造企业。同时，公司还与AMAT、LamResearch、ULVAC、TEL、TOKKI、KOK等全球知名半导体设备厂商建立了广泛的业务合作关系。公司与下游晶圆代工企业、显示面板制造企业以及半导体设备厂商建立起的良好业务合作关系有助于本次项目顺利实施。

3、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市场拓展风险

精密洗净与再生处理服务具有显著的服务半径，因此行业内企业均围绕下游晶圆代工和显示面板制造等客户生产线配套建设相应的洗净服务基地。目前公司工厂包括上海、大连、天津、安徽、四川和广州，基本覆盖了中国大陆地区的主要客户区域，在国内半导体和显示面板设备精密洗净服务领域具有显著竞争优势。随着全球各国大力发展本土芯片生产，以及下游客户扩产计划的推进，公司逐步布局海外市场，于日本新建精密洗净及再生服务基地，完善业务区域布局，以实现全球化业务布局的战略发展需求。

向新区域拓展需要资金和人员投入，也会涉及新的风险和挑战。虽然公司与众多优质晶圆代工企业、显示面板制造企业建立了稳定而广泛的合作关系，但面对新进入的市场，公司可能存在短期内无法进入重要目标客户供应体系，市场拓展不及预期，从而导致投资项目无法实现预期收益。

控制措施：公司在维持现有市场份额和客户的同时，加大潜在客户的的开发力度，通过品质良好的洗净服务，取得其对公司技术和服务的认可，以树立公司的市场声誉；凭借在行业取得的良好业绩和声誉，进而持续开拓泛半导体行业新兴区域市场。此外，公司将在技术储备、产品布局、检测质量、客户认证、销售与服务等方面持续提升，力争在新的市场竞争中处于有利地位。

(2)技术和生产风险

提高性能、降低能耗是半导体行业技术演进的主题，新一代半导体技术的关键衡量标准之一是一个芯片上可以封装多少个晶体管（电子开关），这取决于芯片的尺寸大小。半导体技术的发展包括：更密集且更复杂的芯片、更小的器件（即“工艺节点”）、3D特性（处理器垂直而非水平堆叠，从而在更小的空间内实现更强的性能）、更大的晶圆（每个晶圆的芯片更多）。而随着技术节点的不断缩小，芯片制造需要在更严格的洁净室环境下进行，半导体制造商需进一步严格规范进入工厂的污染物，在对公司所提供的精密洗净服务需求不断增加的同时，对设备清洗表面污染物的种类、清洗效率、洁净度等提出更高要求。如果公司未来不能紧随行业技术发展趋势，不断更新升级洗净技术和工艺，公司洗净服务无法持续满足客户需求，公司竞争力和市场份额有可能下降，从而影响公司可持续发展。

控制措施：公司将持续加大技术开发和自主创新力度，积极引入材料、化学、微电子、机械等多领域人才，强化人才储备，坚持需求型研发和前瞻型研发并举，通过积极与客户合作研发，紧跟市场需求和世界科技前沿，加强新技术在本行业的深度应用，挖掘和提炼洗净技术，持续巩固并提升公司技术自主研发能力。同时，公司持续推动产学研结合，深度参与半导体领域的技术开发，提升清洗服务技术水平、质量和可靠性，持续保持公司技术的领先性。

(3)人力资源和管理风险

公司目前已建立了较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企业管理制度，运行状况良好。但随着本次项目实施，经营规模和生产能力大幅度增长，公司面临的经营环境也日趋复杂，要求公司能对市场的需求和变化做出快速反应，对公司现金管理、财务管理、流程管理、业务质量控制、人力资源管理等管理能力的要求也随之提高。因此，公司面临一定的管理风险。此外，公司实施本项目后对技术人才、管理人才等专业人才的需求将大量增加。人才是现代企业生存与发展的根本，生产技术、管理和营销人才对公司发展至关重要。公司面临人才吸引、保留和发展的风险。

控制措施：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壮大，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和内部机构调整的需要，及时完善和补充内部管理制度，提高内部管理制度的可操作性，使其更好的发挥在公司生产经营中的促进、监督、制约作用。因此，公司管理风险较小。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人才在公司发展中的作用，将继续加强员工招聘、培训、考核、企业文化建设，继续抓好人才内部培养与外部引进相结合工作，不断完善人才激励与约束机制，积极从事业、待遇、归属感三方面培养公司自己的人才。公司将相继制定相关人力资源政策，以适应公司对人才的需求，满足公司快速发展的需要。

(4)政治、安全、自然灾害风险

项目所在地日本政治稳定、法治相对健全，享有良好的商业环境和稳定的政策框架。政府亦一直致力于吸引外国投资和提供支持，设立公司的程序相对简化，法律保护措施健全，许多国际企业在日本蓬勃发展。此外，日本也是一个安全的国家，犯罪率相对较低，社会秩序良好。该国的法律制度和司法体系高效，为企业提供了安全感。尽管如此，仍应意识到日本存在一些潜在的政治和安全风险。例如，日本政府可能对某些行业或特定企业实施监管或限制措施。

此外，日本地震和台风等自然灾害也可能对公司业务造成一定程度的影响。项目生产经营地在日本熊本县，公司生产场地及其周边地区若发生自然灾害，可能造成生产场地建筑及设施的损坏，给公司带来直接损失。同时，自然灾害所导致的通讯、电力、交通中断，生产设施、设备的损坏，也会给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进行合理设计房屋结构和布局，并通过设立预警机制，树立风险防范意识，制订风险综合管理制度和应急预案，同时加强网络安全措施，建立支持大规模灾害准备的BCP措施来最小化自然灾害的风险，确保公司业务的持续运作。

四、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06月09日

证券代码：301297　　证券简称：富乐德　　公告编号：2023-031

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13,188,708.00元及已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7,227,426.28元，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252号）同意，公司获准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84,6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8.4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17,408,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84,842,172.5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632,565,827.50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2年12月27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22〕742号”《验资报告》。

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严格按照监管协议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万元)
1	陶瓷熔射及研发中心项目	12,000.00	12,000.00
2	陶瓷热喷涂产品维修项目	15,615.74	15,615.74
3	研发及分析检测中心扩建项目	5,781.43	5,781.43
4	补充流动资金	8,000.00	8,000.00
合计		41,397.17	41,397.17

三、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具体情况

1、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

截至2023年5月15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113,188,708.00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以自筹资金已预先投入金额	本次拟置换金额
1	陶瓷熔射及研发中心项目	12,000.00	3,351.40	3,351.40
2	陶瓷热喷涂产品维修项目	15,615.74	6,156.20	6,156.20
3	研发及分析检测中心扩建项目	5,781.43	1,811.27	1,811.27
4	补充流动资金	8,000.00		
合计		41,397.17	11,318.87	11,318.87

2、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

截至2023年5月15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金额为7,227,426.28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发行费用总额(不含税)	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金额(不含税)	本次拟置换金额
承销及保荐费用	6,180.56	200.00	200.00
审计及验资费用	1,442.08	342.08	342.08
律师费用	443.21	113.21	113.21
信息披露费用	334.91		
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	83.47	67.46	67.46
合　计	8,484.22	722.74	722.74

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关于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3〕7126号。

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事项，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6个月，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四、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3年6月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13,188,708.00元及已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7,227,426.28元，共计120,416,134.28元。

2、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3年6月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意见：本次置换事项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且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内容及程序符合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发展需要，有利于维护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3、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未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4、会计师事务所鉴证意见

我们认为，安徽富乐德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4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安徽富乐德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实际情况。

5、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本次富乐德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批通过，并由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相关鉴证报告；本次募集资金置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与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相违背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之情形，且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六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综上，保荐机构同意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八、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富乐德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

5、光大证券关于富乐德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06月09日

证券代码：000001　　证券简称：平安银行　　公告编号：2023-027
优先股代码：140002　　优先股简称：平银优01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执行董事、行长辞任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收到胡跃飞先生的辞职报告。胡跃飞先生因年龄原因，辞去本行执行董事、董事会战略发展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及行长职务。在冀光恒先生的行长任职资格核准前，胡跃飞先生继续履行行长职责。

胡跃飞先生的辞任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截至本公告日，胡跃飞先生持有本行股份104,104股。胡跃飞先生辞任后，其所持本行股份将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规定进行管理。

胡跃飞先生1980年在人行参加工作，拥有40余年银行从业经历。1990年加入本行的前身深圳发展银行，历任支行行长、分行行长、总行行长助理和副行长，2016年起担任行长。胡跃飞先生是国内供应链金融理论研究和实践的先行者和权威专家，是本行改革转型积极的践行者和推动者，经历了本行历史上两行整合、重组变革、零售战略转型等各项重大事项，积极推动银行改革创新和稳定发展。

胡跃飞先生带领高级管理层严格执行党委会和董事会的各项决策部署，在持续深化本行战略转型、优化公司治理机制、提升风险管控水平、推进高质量发展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董事会对胡跃飞先生在任期间作出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9日

证券代码：000001　　证券简称：平安银行　　公告编号：2023-028
优先股代码：140002　　优先股简称：平银优01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以书面方式于2023年6月7日向各董事发出。会议于2023年6月8日在本行召开。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应到董事12人（包括独立董事5人），董事长谢永林，董事陈心颖、蔡方方、郭建、杨志群、郭世邦、项有志、杨军、艾春荣、刘峰、吴志攀和郭田勇共12人到现场或通过视频、电话参加了会议。

本行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长叶望春，监事车国宝、王春汉、王松奇、韩小京、孙永桢和邓红到现场或通过电话等方式列席了会议。

会议由本行董事长谢永林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冀光恒先生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的议案》。

同意聘任冀光恒先生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

上述任职须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核准。在冀光恒先生的行长任职资格核准前，胡跃飞先生继续履行行长职责。

本议案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行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冀光恒先生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提名冀光恒先生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

上述任职须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核准。

本议案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行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须提交本行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行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本行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2023年6月26日召开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将《关于选举冀光恒先生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提交该次股东大会审议。

股东大会的其他具体事项请见《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议案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附件：执行董事候选人冀光恒先生简历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9日

附件：执行董事候选人冀光恒先生简历

冀光恒先生，执行董事候选人。1968年出生，中共党员，北京大学经济地理学本科、人文地理学硕士、区域经济学博士，高级经济师。

冀光恒先生于2020年4月加入中国平安，现任中国平安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中国平安上海总部党委书记、总经理；亦为平安资产管理、平安海外控股董事；期间曾任陆金所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

在加入中国平安前，冀先生曾出任宝能集团副董事长、联席总裁；上海农商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北京分行党委书记、行长；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市分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北京市分行办公室主任兼党办主任、长安支行党委书记、行长、总行副行长专职秘书，总行住房信贷部市场开发处副处长；上海银工房地产开发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除上述简历披露的任职关系外，冀光恒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持有平安银行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0001　　证券简称：平安银行　　公告编号：2023-029
优先股代码：140002　　优先股简称：平银优01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本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6月26日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6月26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6月26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本公司六楼多功能会议厅。

（六）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本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相应的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任一系统行使表决权。

（七）投票规则：本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表决，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表决结果为准。

（八）股权登记日：2023年6月15日（星期四）。

（九）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2023年6月15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议案：《关于选举冀光恒先生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上述议案为普通决议案，需要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因选举一名执行董事候选人，上述议案不适用累积投票制进行投票；上述议案未涉及需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见本公司于2023年6月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等有关公告。

（二）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下述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选举冀光恒先生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法

1、凡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和有效持股凭证原件，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和有效持股凭证原件。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原件、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原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原件、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

本公司提请各股东注意，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个人股东、股东代理人现场参会时未能完整提供上述文件供本公司核验的，本公司将有权拒绝承认其参会或表决资格。

（二）登记时间：2023年6月26日下午12:00-14:15。

（三）登记地点：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大会登记处。

（四）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的表决票将在现场发放。

（五）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子邮箱：PAB_db @pingan.com.cn

联系电话：0755-82080387

传真：0755-82080386

（六）会议费用：

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请参阅本公告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9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360001”，投票简称：“平安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全部议案是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6月26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6月26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